附件2：

**自治区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 **2022** 年度）

参考模板

项目名称：**经协2022年接待专项经费**

实施单位（公章）：**昌吉回族自治州经济协作服务中心**

主管部门（公章）：**昌吉回族自治州经济协作服务中心**

项目负责人（签章）：**张智荣**

填报时间：**2023年06月08日**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1.项目背景根据州党委财经办《关于安排专项经费的通知》（昌州财经办[2022]31号）文件要求，昌吉州经济协作服务中心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及批示指示精神，紧跟党中央、区州党委安排部署，紧扣昌吉州党委中心工作搞好服务，紧贴岗位实际履职尽责，准确把握新形势下公务接待工作的新特点、新要求，围绕“建好一个特色团队，凝聚工作共识，完善一套运行机制，规范工作流程，形成一个工作格局，提升服务质量”为工作理念，确保昌吉州公务接待工作高标准、高质量、高水平稳步推进。2.项目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本项目主要内容为2022年接待专项经费。项目的实施严格执行简明高效的固定流程，建立路径清晰、高效衔接的工作流程，以科学化管理推动公务接待工作制度化、标准化、规范化，高规格高标准保证用餐质量，精细化贴心化满足住宿要求，忙中不乱稳中有序完成临时性任务，做到业务全流程可遵循、可检查、可量化、可问效。本项目于2022年1月开始实施，截止2022年12月已全部完成，通过本项目的实施，进一步优化提升了接待保障能力和服务水平，确保了公务接待优质高效，展现了昌吉州良好对外窗口形象和整体印象。3.项目实施主体2022年经协2022年接待专项经费项目的实施主体为昌吉回族自治州经济协作服务中心，该单位纳入2022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有3个科室，分别是：会务科、协作科、综合科。编制人数为10人，其中：管理岗6个，工勤编4个。实有在职人数10人，长期编外聘用人员3人。4.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1）项目资金安排落实、总投入情况根据《关于安排专项经费的通知》（昌州财经办[2022]31号）文件，下达2022年经协2022年接待专项经费项目资金，预算安排资金总额102.9万元，其中财政资金102.9万元、其他资金0万元，2022年实际收到预算资金102.9万元，预算资金到位率为100%。（2）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项目实际支付资金65.26万元，预算执行率63.42%。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支付经协2022年接待专项经费项目费用65.26万元。**

**（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设定情况**

**（二）项目绩效目标1.总体目标该项目计划完成全年110批次，5000人次以上的各类公务接待保障任务。2.阶段性目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等文件要求，结合本项目实际，对绩效目标进行逐层分解、细化后的具体绩效指标如下：（1）项目产出目标① 数量指标“完成接待批次”指标，预期指标值为“>=110批次”；“完成接待人次”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00人次”；② 质量指标“高质量完成公务接待工作”指标，预期指标值为“>=95%”；③ 时效指标“按时完成公务接待各阶段工作”指标，预期指标值为“>=95%”；④ 成本指标“公务接待人均成本”指标，预期指标值为“<=150元/人”；“预算成本控制率”指标，预期指标值为“<=100%”；（2）项目效益目标①经济效益指标无②社会效益指标“规范高效完成接待任务”指标，预期指标值为“提高”；③生态效益指标无④可持续影响指标无（3）相关满意度目标满意度指标“来宾满意度”指标，预期指标值为“>=95%”；**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资金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分析**

**(一)绩效评价的目的、对象和范围1.绩效评价的目的本次通过开展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旨在强化部门和资金使用单位的绩效意识，全面了解该项目预算编制合理性、资金使用合规性、项目管理规范性、绩效目标实现情况以及服务对象的满意度等，及时总结经验和教训，为下年度部门项目支出预算安排、完善政策和改进管理提供可行性参考建议。2.绩效评价的对象和范围本次绩效评价遵循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以及自治区财政厅《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8〕189号）等文件规定，对2021年度我单位实施的计划生育奖励政策项目开展部门绩效评价，主要围绕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财务管理状况和资产配置、使用、处置及其收益管理情况；项目管理相关制度及措施是否被认真执行；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包括是否达到预定产出和效果等方面开展综合评价。**

**（二）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1.绩效评价原则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等法规和政策文件要求，本次绩效评价秉承科学规范、公正公开、分级分类、绩效相关等原则，按照从投入、过程到产出效果和影响的绩效逻辑路径，结合经协2022年接待专项经费实际开展情况，运用定量和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总结经验做法，反思项目实施和管理中的问题，以切实提升财政资金管理的科学化、规范化和精细化水平。根据以上原则，绩效评价遵循如下具体要求：（1）在数据采集时，采取客观数据主管部门审查、社会中介组织复查与问卷调查相结合的形式，以保证各项指标的真实性。（2）保证评价结果的真实性、公正性，提高评价报告的公信力。（3）绩效评价报告简明扼要，除对绩效评价的过程、结果描述外，还总结经验、指出问题，并就共性问题提出可操作性改进建议。2.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绩效评价标准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自治区财政厅《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8〕189号）等文件要求，结合本项目特点，在与专家组充分协商的基础上，评价工作组细化了该项目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详见附表1）：一级指标为：决策、过程、产出、效益。二级指标为：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项目效益。三级指标为：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预算编制科学性、资金分配合理性、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实际完成率、质量达标率、完成及时性、成本节约率、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3.评价方法本次评价采取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方式，采用比较法、公众评判法对项目实施过程以及预期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行全面、系统的评价，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比较法：通过整理本项目相关资料和数据，评价数量指标的完成情况；通过分析项目的实施情况与绩效目标实现情况，评价项目实施的效果；通过分析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及产生的效果，评价预算资金分配的合理性。 公众评判法：评价组采用实地访谈、远程访谈相结合方式，对本项目的实施情况进行充分调研，了解掌握资金分配、资金管理、资金使用、制度建设、制度执行情况。采用问卷调查方式，对受益对象开展满意度调查，进行综合评价。4.评价标准本项目评价指标体系的评价标准按照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制定。对于定性指标，通过问卷调查及访谈方式，采集相关数据，运用等级描述法，设置分级标准，体现该指标认可程度的差异。对于定量指标，通过公式等方式予以量化，可以准确衡量，并设定目标值的考核指标。绩效评价体系、标准等详见（附件1）。**

**（三）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第一阶段：前期准备。我单位绩效评价人员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文件精神认真学习相关要求与规定，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作为绩效评价工作具体实施机构。成员构成如下：高婷婷（昌吉回族自治州经济协作服务中心主任）任评价组组长，绩效评价工作职责为检查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审定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及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张智荣（昌吉回族自治州经济协作服务中心协作科科长）任评价组副组长，绩效评价工作职责为组织和协调项目工作人员采取实地调查、资料检查等方式，核实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组织受益对象对项目工作进行评价等。阮小娟（昌吉回族自治州经济协作服务中心干部）任评价组成员，绩效评价工作职责为做好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沟通协调工作，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实地调查，编写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第二阶段：组织实施。评价组通过实地调研、查阅资料等方式，采用综合分析法对项目的决策、管理、绩效进行的综合评价分析。第三阶段：分析评价。首先按照指标体系进行定量、定性分析。其次开展量化打分、综合评价工作，形成初步评价结论。最后归纳整体项目情况与存在问题，撰写部门绩效评价报告。第四阶段：撰写与提交评价报告绩效评价项目小组依照整理、分析后的项目材料、数据资料，依据评价形成的初步结论，按照既定的格式和内容要求撰写绩效评价初步报告，最终形成评价结果。第五阶段：归集档案建立和落实档案管理制度，将项目相关资料存档，包括但不限于：评价项目基本情况和相关文件、评价实施方案、项目支付资料等相关档案。**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项目组织情况分析**

**（一）综合评价情况通过经协2022年接待专项经费项目的实施，优化提升了接待保障能力和服务水平，确保了公务接待优质高效，展现了昌吉州良好对外窗口形象和整体印象，该项目预算执行率达63.42%，项目预期绩效目标及各项具体指标均已全部达成。（二）综合评价结论本次评价采取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方式，对经协2022年接待专项经费项目的绩效目标和各项具体绩效指标实现情况进行了客观评价，最终评分为98.17分。绩效评级为“优秀”，具体得分情况为：项目决策20分、项目过程18.17分、项目产出30分、项目效益30分。**

**（二）项目管理情况分析**

**项目决策类指标从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三个方面评价项目前期准备工作，权重分值为 20 分，本项目实际得分20分，得分率为100%。具体各项指标得分如下：1.立项依据充分性：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自治区和地区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属于本部门履职所需。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3分，得3分。2.立项程序规范性：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2分，得2分。3.绩效目标合理性：本项目制定了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明确了项目总体思路及总目标、并对项目任务进行了详细分解，对目标进行了细化。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3分，得3分。4.绩效指标明确性：本项目已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并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2分，得2分。5.预算编制科学性：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5分，得5分。6.资金分配合理性：本项目资金分配依据充分，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地方实际相适应。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5分，得5分。**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项目过程类指标包括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两方面的内容，由 5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值为 20 分，本项目实际得分18.17分，得分率为90.86%。具体各项指标得分如下：1.资金到位率：该项目所需财政资金能够足额拨付到位，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5分，得5分。 2.预算执行率：本项目预算较为详细，预算资金102.9万元，实际执行65.26万元，预算执行率为63.42%，项目资金支出总体能够按照预算执行，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5分，得3.17分。3.资金使用合规性：项目任务下达后，我单位制定了《州经济协作服务中心公务接待流程及费用结算制度》和管理规定对经费使用进行规范管理，财务制度健全、执行严格，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5分，得5分。4.管理制度健全性：我单位制定了《昌吉州经济协作服务中心财务管理办法》等相关项目管理办法，同时对财政专项资金进行严格管理，基本做到了专款专用，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2分，得2分。5.制度执行有效性：由部门提出经费预算支出可行性方案，经过与县政府分管领导沟通后，报党委会议研究执行，财务对资金的使用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年底对资金使用效果进行自评，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3分，得3分。**

**（二）项目绩效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项目产出类指标包括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共四方面的内容，由6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为30分，本项目实际得分30分，得分率为100%。具体各项指标得分如下：1. 产出数量“完成接待批次”指标，预期指标值为“>=110批次”，根据（业务工作量统计表）可知，实际完成121批次，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9分，得9分。“完成接待人次”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00人次”，根据（业务工作量统计表）可知，实际完成5475人次，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9分，得9分。2.产出质量“高质量完成公务接待工作”指标，预期指标值为“>=95%”，根据（州经协全年工作总结）可知，实际完成100%，与预期目标一致，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3分，得3分。3.产出时效“按时完成公务接待各阶段工作”指标，预期指标值为“>=95%”，根据（州经协全年工作总结）可知，实际完成100%，与预期目标一致，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3分，得3分。4.产出成本“公务接待人均成本”指标，预期指标值为“<=150元/人”，根据（业务工作量统计表）可知，实际完成150元/人，与预期目标一致，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3分，得3分。“预算成本控制率”指标，预期指标值为“<=100%”，根据（业务档案资料）可知，实际完成63%，与预期目标一致，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3分，得3分。**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一）后续工作计划**

**项目效益类指标由2个二级指标和2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为30分，本项目实际得分30分，得分率为100.0%。具体各项指标得分如下：1.实施效益指标（1）社会效益指标“规范高效完成接待任务”指标，预期指标值为“提高”，根据人口监测分析报告可知，实际完成值为“好”，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15分，得15分。综上所述，社会效益指标合计得15分。（2）可持续影响指标本项目无该项指标。（3）经济效益指标本项目无该项指标。（4）生态效益指标本项目无该项指标。2.满意度指标“项目收益群众满意度”指标，预期指标值为“>=95%”，收益对象满意度满意度达95%，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15分,得15分。**

**（二）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问题和建议**

**（三）其他**

**（一）预算执行进度经协2022年接待专项经费项目预算金额102.9万元，实际到位102.9万元，实际支出65.26万元，预算执行率为63.42%。（二）绩效指标偏差情况州经济协作服务中心严格按照中央八项规定执行，落实党政机关过紧日子要求，加强厉行节约，按照实际工作需要进行公务接待。**

**六、项目评价工作情况**

包括评价基础数据收集、资料来源和依据等佐证材料情况，项目现场勘验检查核实等情况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一是严格审批流程，规范公务接待。坚决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管理规定》《自治区实施<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办法》等相关规定，严把接待审批流程，对无公函公务活动和来访人员一律不予接待。严格落实“科室负责人把关、经协中心主任审核”工作运行机制，严把接待关口，杜绝“舌尖上的浪费”，坚守底线，不越红线，坚决杜绝无公函、超标准、超陪同、违规饮酒及房间物品超规格配备等现象发生。二是查找风险隐患，完善防控措施。按照州党委办公室“马上就办、办就办好”工作要求，严谨细致地做好公务接待服务保障工作，全面梳理自查风险防控点，有针对性的修订完善公务接待相关制度规定，认真梳理公务接待中廉政风险点，制定《州经济协作服务中心公务接待工作廉政风险点及防控措施流程示意图》，堵塞漏洞、防范风险。三是注重学习培训，提升能力素质。在加强政治理论学习的同时，鼓励“走出去”学习交流，“引进来”经验方法。组织内部人员、昌吉迎宾馆服务人员赴内地实地观摩学习公务接待工作，进一步优化提升本州公务接待水平。四是加强接待费用预算，严格财务审批流程。严格落实“四张清单”制度，即：一批接待一张审批单、一张正式公函、一张接待方案、一张接待清单，由经办人、科室负责人、经协中心主任审核后，按照月清月结的工作要求，形成接待费用支出报告，报昌吉州党委办公室室务会研究后进行结算支付。修改完善相关制度，进一步规范财务行为，加强财务管理，严肃财经纪律。根据公务接待业务工作量统计表核算接待经费，会同接待场所核对签单票据及账务明细，确保所有报销票据相关凭证资料完整、准确无误。（二）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绩效预算认识不够充分，绩效理念有待进一步强化部门绩效管理理念尚未牢固树立，绩效管理专业人员匮乏。单位对全面实施绩效管理认识不够，绩效水平不高，单位内部绩效管理工作力量薄弱，多数以财务人员牵头开展绩效管理，工作推动机制不全，业务人员业务能力和素质还有待进一步提升。**